

证券代码：832419

证券简称：路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90

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332.640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330.6400 万元。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,332.64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,330.64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：……。公司在本章程第四十五条和本条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召开股东大会的，应当及时告知 主办券商 ，并披露公告说明原因。	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：……。公司在本章程第四十五条和本条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召开股东大会的，应当及时告知 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北交所 ，并披露公告说明原因。
第五十三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，须书面通知董事会，同时通知 主办券商及北交所 。……。	第五十三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，须书面通知董事会，同时通知 北交所 。……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高倩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本将由10,332.64万股减少至10,330.64万股，注册资本由10,332.64万元减少至10,330.64万元。同时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